证券代码：002810　　股票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2-023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报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布，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将于 2022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至 17:00 在同花顺网上路演互动平台举行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s://board.10jqka.com.cn/ir）或者同花顺 App 端入口（同花顺 app 首页—更多—特色服务—路演平台）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毕于东先生、董事会秘书毕松羚先生、财务总监李峻女士，独立董事张俊学先生，保荐代表人潘青林先生。

为更好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公司将向投资者提前征集问题。投资者可在业绩说明会召开前，以文字形式提交问题发送到公司邮箱 hdzqb@sdhead.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2-009 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91,849,249.22	329,138,210.19	329,138,210.19	1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6,333,422.50	79,839,112.59	79,839,112.59	2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5,506,942.87	78,487,879.86	78,487,879.86	2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864,255.81	82,389,348.13	82,389,348.13	-80.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22	0.4028	0.2370	19.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12	0.3976	0.2339	2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3%	6.42%	6.42%	-0.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771,411,883.76	2,635,527,092.73	2,635,527,092.73	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647,125,277.86	1,548,237,528.78	1,548,237,528.78	6.3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874.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7,013.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0,560.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4,347.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4,188.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4,378.71	
合计	826,479.6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06,204.78	-100.00%	主要系公司赎回持有的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2,461,186.90	3,928,013.50	-37.34%	主要系公司本期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托收所致。
预付款项	16,128,616.40	23,993,927.65	-32.78%	主要系公司本期预付能源及材料款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8,960,237.19	18,557,828.01	109.94%	主要系公司对联营公司米特加(上海)追加投资所致。
应付票据	152,912,827.31	243,626,601.76	-37.23%	主要系公司的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应交税费	23,461,757.68	13,057,867.47	79.68%	主要系公司本期应交增值税、所得税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99,996,776.97	182,333,256.30	64.53%	主要系公司项目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2,143,852.45	1,201,975.86	78.36%	主要系公司本期计提未使用的安全费用增加所致。

2、合并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29,959,650.60	15,501,081.70	93.27%	主要系公司本期检修期间相关费用列报至管理费用以及因疫情原因导致人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581,334.03	1,732,088.16	106.76%	主要系公司本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83,889.72	2,275,975.68	857.12%	主要系公司本期联营公司、合营公司投资收益增加及上期未未实现交易库存实现销售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75,8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远期结售汇公允价值未发生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36,846.30	-194,843.75	-1509.93%	主要系公司本期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484,326.85	1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资产未发生减值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874.95	-45,157.59	-48.09%	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旧设备导致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96,002.22	887,495.98	-77.92%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理赔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00,191.08	269,087.80	271.70%	主要系公司本期疫情捐赠支出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85,213.51	6,527,558.45	42.25%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6,476.45	17,169,052.69	-79.98%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款及投标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608,219.24	159,895,998.10	71.74%	主要系公司本期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69715.76	18,045,220.09	-50.29%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现金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205.00	27,006.00	363.62%	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1,778,492.50	74,665,034.70	130.07%	主要系本期公司及子公司在建项目购置设备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068,675.38	10,000,000.00	1520.69%	主要系公司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06,069.58	6,116,337.26	621.12%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回银行汇票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51,700,000.00	-80.66%	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贷款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3,702.89	1,797,983.63	128.80%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的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毕心德	境内自然人	26.76%	91670305	0		
毕于东	境内自然人	7.77%	26613060	19959795	质押	4,200,000
毕文娟	境内自然人	6.00%	20538632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55%	8750596	0		
杨力	境内自然人	2.45%	8406106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4%	7656935	0		
建信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建信基金股票型组合	其他	1.51%	5180449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其他	1.51%	5164255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6%	5003731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1%	48444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毕心德	91670305			人民币普通股	91670305	
毕文娟	20538632			人民币普通股	2053863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750596			人民币普通股	8750596	
杨力	8406106			人民币普通股	840610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56935			人民币普通股	7656935	
毕于东	6653265			人民币普通股	6653265	
建信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建信基金股票型组合	5180449			人民币普通股	518044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5164255			人民币普通股	516425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3731			人民币普通股	500373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44400			人民币普通股	4844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毕心德与毕于东、毕文娟为父子、父女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除前述说明外，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前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540,572.27	165,879,593.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2,006,204.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61,186.90	3,928,013.50
应收账款	358,582,653.64	298,205,659.99
应收款项融资	14,720,118.22	16,674,240.39
预付款项	16,128,616.40	23,993,927.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442,364.87	22,260,028.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6,012,014.83	231,994,315.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789,761.81	45,316,520.92
流动资产合计	804,677,288.94	810,258,504.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960,237.19	18,557,828.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500,000.00	8,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834,374.90	9,958,908.93
固定资产	771,227,194.58	761,228,016.14
在建工程	827,583,686.84	693,744,443.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80,936.95	2,266,881.57
无形资产	187,118,599.46	186,795,934.73
开发支出		
商誉	447,528.95	447,528.95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71,604.33	9,084,587.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810,431.62	134,684,458.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6,734,594.82	1,825,268,587.97
资产总计	2,771,411,883.76	2,635,527,092.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9,149,554.71	194,984,118.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2,912,827.31	243,626,601.76
应付账款	237,518,700.13	265,723,475.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343,216.67	20,705,028.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224,942.28	47,000,212.13
应交税费	23,461,757.68	13,057,867.47
其他应付款	55,712,894.49	54,228,115.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5,623.67	622,531.72
其他流动负债	2,094,233.80	2,233,694.74
流动负债合计	766,103,750.74	842,181,646.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9,996,776.97	182,333,256.3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91,646.80	1,151,203.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7,194,431.39	61,623,458.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182,855.16	245,107,917.77
负债合计	1,124,286,605.90	1,087,289,563.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2,576,040.00	342,576,0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3,458,973.32	131,846,523.33
减：库存股	26,696,300.00	26,696,3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143,852.45	1,201,975.86
盈余公积	111,234,799.91	111,234,799.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4,407,912.18	988,074,48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7,125,277.86	1,548,237,528.7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7,125,277.86	1,548,237,528.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71,411,883.76	2,635,527,092.73

法定代表人：毕于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峻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美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1,849,249.22	329,138,210.19
其中：营业收入	391,849,249.22	329,138,210.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0,183,023.26	238,460,201.54
其中：营业成本	241,256,808.71	199,160,437.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92,535.14	2,667,889.29
销售费用	3,955,533.04	4,821,594.08
管理费用	29,959,650.60	15,501,081.70
研发费用	18,137,161.74	14,577,110.46
财务费用	3,581,334.03	1,732,088.16
其中：利息费用	1,656,168.22	1,900,190.00
利息收入	573,575.96	191,242.93
加：其他收益	1,237,251.88	1,171,946.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83,889.72	2,275,975.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199,541.80	2,275,975.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75,8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36,846.30	-194,843.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484,326.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874.95	-45,157.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483,646.31	93,225,802.92
加：营业外收入	196,002.22	887,495.98
减：营业外支出	1,000,191.08	269,087.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679,457.45	93,844,211.10
减：所得税费用	14,346,034.95	14,005,098.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333,422.50	79,839,112.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333,422.50	79,839,112.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333,422.50	79,839,112.5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333,422.50	79,839,11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333,422.50	79,839,112.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22	0.23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12	0.23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毕于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峻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美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6,125,793.28	307,539,161.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85,213.51	6,527,558.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6,476.45	17,169,05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847,483.24	331,235,772.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608,219.24	159,895,998.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830,663.43	47,717,44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74,629.00	23,187,763.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69,715.76	18,045,22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983,227.43	248,846,42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4,255.81	82,389,348.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3,461.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205.00	27,00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8,666.96	27,00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1,778,492.50	74,665,034.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151,100.00	18,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929,592.50	93,265,03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20,925.54	-93,238,028.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068,675.38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06,069.58	6,116,337.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174,744.96	16,116,337.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5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3,702.89	1,797,983.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76,100.28	14,339,062.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89,803.17	67,837,046.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884,941.79	-51,720,709.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676.11	25,694.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90,948.17	-62,543,695.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73,067.74	191,349,360.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064,015.91	128,805,665.42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监事会报告

2021 年，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职的工作态度，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较好地保障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全体监事会成员全部现场出席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经济活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1 年 3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2、2021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1 年 6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4、2021 年 6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6、2021 年 9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等议案。

7、2021 年 10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1 年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依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认真执行；董事会运作规范，会议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听取财务部门汇报、进行定期审计等方式，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工作的监督。

公司全体监事本着实事求是及对所有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阅，认为：公司董事会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对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关联交易公平、公开、公正，未发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情况和发生内幕交易行为。

4、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能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写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能够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有效地防止了内幕交易事件的发生，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况。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

北京市齐致(济南)律师事务所
关于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
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京齐济法意字[2022]第 30401 号

释义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名词	释义
山东赫达/公司/本公司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激励计划(草案)》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考核管理办法》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
本激励计划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即山东赫达以 A 股股票为标的，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授予限制性股票进行的激励计划
本次回购/本次回购注销	山东赫达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所	北京市齐致(济南)律师事务所
本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齐致(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业务指南第 9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股权激励》
《公司章程》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人民币元、万元

致：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所接受贵公司委托，担任贵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专项法律顾问，就贵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提供法律服务，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业务指南第 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贵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第一节　律师应声明的事项

一、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及经办律师审阅了公司《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公司相关董事会会议文件、监事会会议文件、独立董事意见，以及与本次回购注销有关的其他文件资料，并通过查询公司公告等途径对涉及本次回购注销的有关事实和法律事项进行了核查、验证，并就有关事项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必要的询问。

二、公司已保证其向本所及经办律师提供的与本法律意见书相关的信息、文件或资料以及所做出的陈述和说明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一切足以影响本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所披露，并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有文件上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均与正本或原件一致。

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及经办律师依赖有关政府部门、公司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出具法律意见。

三、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

四、本法律意见书仅就与本次回购注销有关的法律事项发表意见，并不对有关会计、审计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本所及经办律师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该等专业事项有关的报表、数据，或对会计报告、审计报告等专业报告内容的引用，并不表明本所及经办律师对这些引用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五、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六、本所及经办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第二节　法律意见书正文

一、本激励计划制定和实施情况以及履行的程序

1. 2021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周涛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时回避表决。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21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

3. 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司独立董事李洪武接受其他独立董事委托作为征集人，就拟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 2021 年 9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在内部 OA 系统公示了《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